

## 老屋換新裝 桃園補助辦理都市更新整建維護

<http://www.epochtimes.com/b5/18/2/1/n10105634.htm>



桃園補助辦理都市更新整建維護。(桃園住發處)

更新：2018-02-01 8:05 PM 標籤：都市更新，老屋，新裝

【大紀元 2018 年 02 月 01 日訊】（大紀元記者陳建霖台灣桃園報導）桃園市政府為改善市民居住環境、美化都市景觀及提升公共安全，今年編列新臺幣 700 萬元，補助民眾辦理都市更新整建維護，並公告自 2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受理申請，每案補助額度以整建維護總經費之 45% 為限，但申請基地位於本府公告之整建維護策略地區者，得提高至 75%，且不受建築物屋齡需 15 年以上之限制，並得以一棟建築物為申請單位。

桃園住宅發展處表示，今年公告之整建維護策略地區，包含「老街溪兩側更新地區」及「中壢區新明路、民權路、中央西路、義民路圍成之街廓」、「桃園火車站周邊更新地區」、「中壢火車站周邊更新地區」、「內壢火車站周邊更新地區」、「楊梅區富岡火車站周邊」、「大溪老街保存區」、「大溪區仁義里、仁善里及仁文里老舊社區」、「龍潭區三坑老街周邊」、「桃園區舊城區周邊」、位於都市計畫區且屋齡 15 年以上之本市國宅座落土地、本府建築管理處老屋健檢耐震能力初步評估結果為「D、E 級(經判定屬於結構安全有疑慮，建議再委託鑑定機構辦理耐震能力詳細評估)」之建築物座落土地。

其中大溪區仁善里及仁文里老舊社區、龍潭區三坑老街周邊及桃園區舊城區周邊，係市府考量該地區老舊建築物密集或為城鄉風貌特色形塑重點區域，故於



中國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臺北市光復南路35號11樓之1 電話：(02)27602202

今年首度公告為整建維護策略地區，鼓勵該地區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申請補助，整修持有之建築物。



每案補助額度以整建維護總經費之 45%為限。（桃園住發處）

桃園市府設有輔導團協助市民申請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補助，若市民想進一步了解相關資訊，可逕洽輔導團（聯絡電話 03-3363898），或上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網站(<http://www.tycg.gov.tw/housing/index.jsp>)首頁→業務資訊→都市更新科→「107 年度本市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規劃設計及實施經費補助」或「107 年度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辦法申請補助作業」查閱。